### 附1:

### 湖北医药学院2020年普通专升本考生资格审核要求

目 录

文件1: 资格审核扫描件明细表（含三类考生要求）

### 文件2: 获得《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步骤

文件3: 2020年普通专升本“建档立卡考生”承诺书

文件4: 湖北省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专升本”确认表

### 文件1:

### 资格审核扫描件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考生类型** | **湖北医药学院药护学院****毕业生** | **其他院校毕业生** | **要求** |
| 普通考生 | 无 | 1.《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电子版，命名规则“毕业证书编号+姓名”。获取步骤见文件2。2.居民身份证扫描件。 | 1.请根据考生类别提供资格审核材料。2.全部材料扫描件以一个压缩文件夹形式发送至指定邮箱。3.压缩包命名规则：“考生类别+姓名”。4.7月27日，考生持身份证原件、报名表原件、毕业证原件、资格审核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到校办理资格审核材料备案，同时领取准考证。 |
| 建档立卡考生 | 1.**贫困家庭户籍所在地为湖北省的考生，**无需提供证明材料。2.**贫困家庭户籍所在地为湖北省外的考生，**提供以下材料：（1）居民身份证扫描件。（2）《2020年普通专升本建档立卡考生承诺书》签字扫描件（样表见文件3）。（3）经扶贫部门确认“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身份的材料、扶贫手册等。  | **1.贫困家庭户籍所在地为湖北省的考生，**提供以下材料：（1）《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电子版，命名规则“毕业证书编号+姓名”。获取步骤见文件2。（2）居民身份证扫描件。**2.贫困家庭户籍所在地为湖北省外的考生，**提供以下材料：（1）《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电子版，命名规则“毕业证书编号+姓名”。获取步骤见文件2。（2）居民身份证扫描件。（3）《2020年普通专升本建档立卡考生承诺书》签字扫描件（样表见文件3）。（4）经扶贫部门确认“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身份的材料、扶贫手册等。 |
| 退役大学生士兵考生 | **1.普通退役大学生士兵**需提供：《应征公民入伍批准书》、《退出现役证》、高职高专毕业证明（毕业证书复印件）、居民身份证扫描件等材料。**2.申请免试入读退役大学生士兵**需提供：《湖北省普通高校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专升本”确认表》（样表见“文件4”）、《应征公民入伍批准书》、《退出现役证》、高职高专毕业证明（毕业证书复印件）、居民身份证扫描件、个人立功受奖登记表、学校核实函（毕业院校提供）等。 |

### 文件2：

### 获得《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步骤

第一步，访问学信网（<https://www.chsi.com.cn/> ）“[学信档案](https://my.chsi.com.cn/)”，首先实名制注册，使用学信网账号进行登录；

第二步，成功登录后，点击顶部菜单中的“在线验证报告”栏目，申请《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中文版。

第三步，将《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电子版按“毕业证书编号+姓名”命名保存。

文件3

2020年普通专升本建档立卡考生承诺书

本人系 　 　　（毕业院校及专业）2020届专科毕业生，籍贯所在地 ，是经扶贫部门确认并录入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的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现报考参加2020年湖北省普通专升本招生考试。我已认真阅读报考院校专升本招生简章，了解招考政策及报考要求。

为维护本次考试的严肃性和公平性，我郑重作出以下承诺：我向报考院校提供的有关“建档立卡考生”的身份证明材料均经扶贫部门审核确认，信息真实、准确、有效。若材料存在任何虚假、伪造等违规情况，我自愿接受取消考试报名及录取资格的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考生签名：

　　　　　　　　　　　考生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文件4:

湖北省普通高校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

“专升本”确认表

|  |  |  |  |  |
| --- | --- | --- | --- | --- |
| **学生基本信息** | 姓 名 |  | 民 族 |  |
| 出生年月 |  | 身份证号 |  |
| 毕业学校 |  | 就读专业 |  |
| 毕业时间 |  | 毕业证书号 |  |
| **学生服役信息** | 入伍时间 |  | 退役时间 |  |
| 立功类型 |  | 立功时间 |  |
| 立功文件编号 |  |
|  **以上信息为本人填写，情况属实。**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
| 拟申请就读学校确认意见： 鉴于 服役期间荣立三等功，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学生参军入伍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5〕3号)，同意其免试升入本科 专业就读，并于 年秋季学期入学。 （公 章 ） 年 月 日  |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意见（公章）：年 月 日 |

注：1.本表**一式两份**，省教育厅、拟接收学校各存一份；

2.随表附上学生服役期间立功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